ICS 67.250

CCS X 08

|  |
| --- |
|  |

团体标准

T/ZFS XXXX—2020

|  |
| --- |
|  |

粽子用箬叶

Indocalamus leaf for zongzi

|  |
| --- |
| （征求意见稿） |
|  |

202X - XX - XX发布

202X - XX - XX实施

浙江省食品学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_Toc34064674)

[1　范围 1](#_Toc34064675)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_Toc34064676)

[3　术语和定义 1](#_Toc34064685)

[4　技术要求 2](#_Toc34064698)

[5　生产加工卫生要求 3](#_Toc34064712)

[6　试验方法 3](#_Toc34064704)

[7　检验规则 4](#_Toc34064708)

[8　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4](#_Toc34064712)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浙江省食品学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XXXXX、XXXXX、XXXXX、XXXXX。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XXX、XXX、XXX、XXX、XXX、XXX。

粽子用箬叶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粽子用箬叶的术语和定义、技术要求、生产加工卫生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方面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粽子用箬叶的生产和检验。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4789.2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商业无菌检验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GB 5009.1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铜的测定

GB/T 5009.19 食品中有机氯农药多组分残留量的测定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 709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

GB/T 10004 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 干法复合、挤出复合

GB 3160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GB 31604.3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铅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3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的测定和迁移量的测定

GB 31604.4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 砷、镉、铬、铅的测定和砷、镉、铬、镍、铅、锑、锌迁移量的测定

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速冻箬叶 quick frozen indocalamus leaves

以鲜箬叶为原料，经清洗（或不清洗）、整理、速冻、包装而成。

干制箬叶 dried indocalamus leaves

以鲜箬叶为原料，经清洗（或不清洗）、干燥、包装而成。

真空包装箬叶 vacuum indocalamus leaves

以鲜箬叶为原料，经清洗、整理、包装、抽真空、灭菌而成。

废叶 waste leaf

指原料验收和生产过程中发现无法使用的老叶、脏叶和破损叶。

1. 技术要求
   1. 原辅料要求

箬叶应具有其特有的形态特征及固有的色泽和气味，无腐烂、无霉变、无异味。

饮用水应符合GB 5749 的规定。

其它原辅料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规定。

* 1.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

1. 感官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要求 | | | | | | | |
| 速冻箬叶 | | | 干制箬叶 | | | 真空包装箬叶 | |
| 优级 | 合格 | 优级 | | 合格 | 优级 | | 合格 |
| 外观 | 叶片无裂缝无残缺，叶尖无破损，允许有少量虫眼，无霉斑 | 叶尖破损长度不超过3cm;允许有少量虫眼，无霉斑 | 无大量残缺,裂缝，叶尖破损长度不超过3cm;，允许有少量虫眼，无霉斑，废叶率≤3% | | 无大量残缺,裂缝;叶尖破损长度不超过3cm;允许有少量虫眼，无霉斑，废叶率≤5% | 叶片无裂缝无残缺，叶尖无破损，允许有少量虫眼，无霉斑 | | 叶尖破损长度不超过3cm;允许有少量虫眼，无霉斑 |
| 色泽 | 叶面呈均匀绿色 | | | 叶面呈均匀浅黄色 | | | 叶面呈均匀浅黄色 | |
| 气味 | 具有新鲜箬叶气味，无异味 | | | 具有箬叶特有的香味，无异味 | | | 具有箬叶特有的香味，无异味 | |
| 杂质 | 无正常视力可见杂质 | | | | | | | |

* 1.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

1. 理化指标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指 标 | | |
| 速冻箬叶 | 干制箬叶 | 真空包装箬叶 |
| 水分，（%） | - | ≤15.0 | - |

* 1. 污染物限量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表3的规定。

1. 污染物限量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指 标 | | |
| 速冻箬叶 | 干制箬叶 | 真空包装箬叶 |
| 铜(以Cu计），（mg/kg) | ≤400 | ≤500 | ≤400 |
| 铅，（mg/kg) | ≤1.0 | | |
| 总砷，（mg/kg) | ≤0.5 | | |

* 1. 微生物限量

商业无菌工艺生产的真空包装箬叶应符合GB 7098的规定。

* 1. 农药残留限量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表4的规定。

1. 农药残留限量

|  |  |
| --- | --- |
| 项 目 | 指 标 |
| 六六六，（mg/kg) | ≤0.2 |
| 滴滴涕，（mg/kg) | ≤0.2 |

1. 生产加工卫生要求

生产加工卫生要求应符合GB 31603的规定。

1. 试验方法
   1. 感官检验

在检验样品中随机抽取不少于100片箬叶，将废叶挑拣出并清点计算废叶率，将样品盛放在于干净的白瓷盘中，自然光线下，观察产品外观、色泽和杂质，闻其气味。

* 1. 理化指标
     1. 水分

按GB 5009.3 中直接干燥法测定。

* 1. 污染物限量
     1. 铜

按GB 5009.13 规定的方法测定。

* + 1. 铅

按GB 31604.34 或31604.49 规定的方法测定。

* + 1. 总砷

按GB 31604.38 或31604.49 规定的方法测定。

* 1. 微生物限量

商业无菌应按GB 4789.26 规定的方法测定。

* 1. 农药残留限量

六六六、滴滴涕应按GB 5009.19 规定的方法测定。

1. 检验规则
   1. 组批

同一班次、同一品种和相同工艺的产品为一批。

* 1. 抽样

每批随机抽取样品，数量满足检验和备样的需要。将样品平均分为2份，1份检验，1份备查。

* 1. 出厂检验

产品应经逐批检验，合格后方可出厂。

干制箬叶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要求和水分。速冻箬叶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要求。真空包装箬叶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要求和商业无菌。

* 1.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包括本文件中4.2-4.6规定的项目。型式检验每半年一次，有下列情况之一，亦应进行型式检验：

1. 原料、工艺或设备有较大变化时；
2. 正常生产时，每半年进行一次；
3. 两次抽样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4. 停产时间超过6个月再生产时；
5.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或主管部门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1. 判定规则

出厂检验项目或型式检验项目全部符合本标准规定时判为合格（或优级）。

出厂检验项目或型式检验项目如有不符合本标准，可加倍抽样复检。复检后仍不符合本标准，判为不合格（或不符合）。

1. 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1. 标签和标志

分级产品标签上应注明产品等级，还包括产品名称，规格和（或）数量，生产者和（或）经销商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日期，储存条件，产品标准编号，产品批号，使用说明及其他相关内容。出口产品标签、标志由供货双方约定。外包装标志应符合GB/T 191的规定。

* 1. 包装

包装应保护箬叶品质，便于装卸、贮存和运输，复合包装材料应符合GB/T 10004的规定。

* 1. 运输

箬叶在运输过程中应轻拿轻放，防止日晒、雨淋，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不得与有毒、有害、有污染的物品混运，运输工具必须无毒无害，符合有关卫生要求。

* 1. 贮存

箬叶应贮存于阴凉、通风、干燥的环境，应有防鼠、防虫的设施，不得与有毒、有害、有异味的物质混贮；干制箬叶还应避光贮存；速冻箬叶应保持温度-18℃保存，温度波动范围应小于2℃。

\_\_\_\_\_\_\_\_\_\_\_\_\_\_\_\_\_\_